

平远县富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监理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平远县富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2. 项目业主：平远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3. 服务内容：组织实施平远县富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监理服务工作。

二、服务要求

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为该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对本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以及配合项目移交等监理服务工作。

三、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1.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中介服务机构。

四、服务金额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为 57.29 万元。

五、选取方式

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选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且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企业。

六、服务时限

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平远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5 年 10 月 23 日

